

婴幼儿早期发展服务指南出台

本报讯（记者赵星月）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婴幼儿早期发展服务指南（试行）》。《指南》明确，针对婴幼儿养育人开展养育风险评估与指导，针对0~3岁婴幼儿和养育人开展养育照护小组活动；婴幼儿早期发展服务主要由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以及县级妇幼保健机构提供，同时鼓励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结合实际开展婴幼儿早期发展服务。

《指南》要求，根据不同年龄段婴幼儿发育特点，结合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时间和频次，在婴幼儿满1、3、6、8、12、18、24、30、36月

龄时，共进行9次养育风险评估与指导。儿童保健人员在提供0~6岁儿童健康体检后，开展养育风险评估与指导服务。评估与指导内容包括开展健康教育、养育风险评价及咨询指导。

《指南》要求，在乡级和县级开展养育照护小组活动。如果村级具备条件，可在县级和乡级机构指导下，在村级开展养育照护小组活动。依据婴幼儿发育规律和特点，按照0~1岁、1~2岁、2~3岁分组组织活动。每组5~10名婴幼儿及其养育人，每次活动40~50分钟。0~3岁期间共为婴幼儿及养育人提供12次

养育照护小组活动，其中0~1岁4次，1~2岁4次，2~3岁4次。有条件的地区可增加活动内容和频次，为婴幼儿及其养育人提供更加密集的养育照护小组活动。



扫码看《指南》全文及解读

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有具体要求

本报讯（记者赵星月）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印发《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服务指南（试行）》。《指南》提出，在婴幼儿满1、3、6、8、12、18、24、30、36月龄时，共进行9次营养喂养评估；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由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县级妇幼保健机构提供，服务内容包括健康教育、喂养行为评价、营养状况评价和咨询指导。

《指南》明确，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县级妇幼保健机构应当设置独立的空间，保障环境相对安全安静，配备必要的测量桌椅和测量床、儿童体格测量设施设备、血红蛋白检测仪等实验室设备、营养喂养咨询指导工具，用于开展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服务。鼓励依托信息技术，推进信息互联互通，从0~6岁儿童健康管理信息中导入婴幼儿及家庭基本信息，减少信息重复录入。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及县级妇幼保健机构至少配备1名接受过专业技术培训并合格的儿童保健人员，从事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服务。

《指南》强调母乳喂养的重要性，辅食添加的重要性，合理膳食、饮食行为培养的重要性等，并制定形成适合基层儿童保健人员使用的《3岁以下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表》，方便县级、乡级服务人员开展婴幼儿营养喂养评估服务。

北京民生实事项目“健康”分量足

本报讯（记者郭蕾）近日，北京市政府发布《北京市2025年重要民生实事项目》。此次发布的民生实事共有34件，其中，涉及医疗卫生服务的有4件，涉及托育服务的有1件，涉及社区养老的有2件，涉及食品药品安全的有1件。

北京市提出，为65岁及以上的老年人和50岁及以上有糖尿病、高血压、脑卒中病史等情况的居民，提供免费的脑健康体检、健康指导管理等服务；为2025年新入学的初一在校女生免费提供接种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

此次发布的民生实事还包括：推动优质医疗资源扩容下沉，在实现不同级别、类别医疗机构之间的医联体全覆盖的基础上，新建5个更加紧密的城市医联体，区级覆盖率达到50%；进一步筑牢农村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基础，村卫生室与乡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全面一体化管理率达到70%以上；利用远程医疗或互联网诊疗手段，支持30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建设“互联网健康乡村门诊”；在基层卫生服务机构新建200个提供规范中医药诊疗服务的中医特色门诊；进一步畅通基层预约转诊通道，扩大三级公立医院向基层供应号源的数量和覆盖面，市属医院全量门诊预约号源提前2周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投放，三级公立医院实现50%门诊预约号源提前向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投放；开展生育保险门诊产前检查费用医保实时结算；强化院前与院内医疗急救衔接，年内实现150个急救工作站与110家接诊医院的院前急救危重症患者救治信息共享，信息推送率达90%以上。

北京市提出，针对“小小孩”多元化托育需求，通过幼儿园办托、专业机构托育、社区嵌入式托育、单位办托等提供全日托、半日托、计时托、临时托服务，继续免费为普惠托育机构提供安全运营保险；健全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在“老年人”数量较多的区域新建养老服务中心50个，为老年人提供家门口的普惠养老服务，新建农村邻里互助养老服务站200个；优化调整养老助餐点布局，完善居家老年人就餐送餐服务；新建家庭养老床位2000张，为重度失能失智老年人提供更加专业化的居家照护服务；针对“老年人”等重点人群，推进优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试点。

北京市提出，以学生餐、日常消费大宗食品、网络销售食品、新业态相关食品为重点，开展食品安全“你我同检”活动，实施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实现食品安全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8.5%以上；加大抽检监测力度，实现药品监督抽检合格率保持在99%以上。

猜灯谜送健康

元宵佳节将至，山东省高青县唐坊中心卫生院举办“猜灯谜 送健康”元宵节主题活动，医务人员把健康知识编成灯谜，与群众一同猜灯谜、学知识，喜迎佳节。

特约记者**郝金刚**
通讯员**张磊 马彩云**
摄影报道



青海聘任省级疾控机构首席公共卫生专家

本报讯（特约记者高列）为进一步提升青海省疾控系统公共卫生领域专业水平，强化技术指导与决策咨询，青海省疾控局近日举行省级疾控机构首席公共卫生专家聘任仪式。

经过个人申报、所在单位推荐、评审委员会评审，公示无异议后，青海省疾控中心传染病预防控制所所长、主任医师徐利立获聘为青海省传染病监测预警和传染性疾病预防控制领域首席专家，青海省地方病预防控制所鼠疫预防控制科研究员马英获聘为鼠疫和地方病防治领域首席专家，聘期为3年。

青海省卫生健康委副主任，省疾控局党组书记、局长祝增红在聘任仪式上表示，各相关单位要积极支持首席专家开展工作，在科研项目申报、团队组建、设备购置等方面给予充分的资源保障；首席专家要发挥专业领域带头人引领作用，积极开展本专业领域发展前沿探索创新和科学研究，准确把握公共卫生相关专业领域的发展方向，强化人才培养和梯队建设，精钻业务，科学研判公共卫生事件形势，提出专业处置意见。

辽宁49.3万人次医护人员春节坚守岗位

本报讯（记者邹欣芮）春节假期，辽宁省卫生健康委指导督促各地、各医疗机构及时增派值班医护人员，维护就医秩序，优化就诊环境。据悉，春节假期，该省共有49.3万人次医护人员坚守岗位，全省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门急诊就诊人次累计超过79万，日均住院患者超过6.7万人。

辽宁省卫生健康委统筹各地各单位做好流感、肺炎支原体感染等呼吸道传染病和其他重点传染病防控，强化监测预警和重点场所日常防护。针对节日期间人员流动性明显增强特点，加强交通场站、交通工具、旅游景区、餐饮娱乐场所等重点场所传染病防控。动态监测发热门诊（诊室）、急诊、普通门诊接诊及在院情况，充实医疗机构儿科、呼吸、重症等重点科室力量，有力保障了全省人民度过一个欢乐、健康、平安的春节假期。



邮发代号：
1-20
全年价格：
456元

扫码订健康报

首席编辑

李阳和

新科普法引领健康科普新风尚（下）

为健康科普注入“源头活水”

□特约记者 **宋莉萍**
通讯员 **陈西**

健康科普是科普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发展关乎人民群众健康素养提升和整体健康水平的提高。近日，多位健康科普工作者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修订后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普及法》完善了科普人员培养和激励机制，进一步激发了健康科普事业发展的内生动力。

深挖人才“蓄水池”

新科普法中新增的“科普人员”专章，围绕建立专业化科普工作人员队伍、鼓励和支持老年科学技术人员积极参与科普工作、国家完善科普志愿服务制度和工作体系等作出规定，明确了科普人才队伍建设的发展方向。

“人才队伍建设是健康科普的基础，要不断深挖人才‘蓄水池’。”长期在广播电视台科普儿童青少年心理健康知识的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临床心理科主任雷灵认为，科普法的修订完善是紧扣人民之需、时代之问的重要法律举措，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

增长的健康需求方面，要求从供方发力，提升健康科普供给能力和质量，全面调动广大卫生健康工作者的科普积极性，这为健康科普工作者提供了强有力保障。

在雷灵看来，在新科普法推动下，建设以行业领军人物专职人员为核心、以兼职人员为补充、以志愿者为后备的专业化健康科普服务队伍或成趋势。该队伍发挥行业专家示范带头作用，全面提升科普人才专业素养，以“小核心+大协作”的模式推动健康科普人才队伍提质扩容。

专业性是基础，通俗化是前提。广西壮族自治区妇幼保健院宣传统战部主任文俊晓表示，新科普法明确“科学技术人员和教师应当发挥自身优势和专长，积极参与和支持科普活动”，这要求健康科普人才队伍建设在注重专业性、权威性的同时，也应挖掘具备传播与表达专长的行业人才，构建健康科普复合型人才库，让严肃、难懂的医学知识“飞入寻常百姓家”。

激活“一池春水”

“科普人员”专章明确，国家健全科普人员评价、激励机制，鼓励相关单

位建立符合科普特点的职称评定、绩效考核等评价制度。

“扩大人才队伍建设的关键在于解决医务人员从事健康科普工作的后顾之忧。”广东省中医院院长张忠德表示，“科普人员”专章的增设将完善科普人员培养和激励机制推向前所未有的高度。广东省中医院明确，每年度对在健康科普领域表现突出的科室进行表彰奖励，将健康科普纳入职称晋升考核体系，将健康科普大赛奖项等纳入个人业绩评价指标。这些科普绩效考核制度，将在新科普法的施行下不断走深走实，确保各类科普贡献得到认可。

张忠德表示，依托机制保障，广东省中医院将进一步加强人才引进和培养机制，汇聚国内外优秀人才资源，构建高水平健康科普人才培养体系；促进跨学科、跨区域交流合作，联合高校、科研机构共同开展项目研究，打造多元化科普内容，让中医药科普更好地服务于民。

近年来，上海市在全国率先推动健康科普立法，连续4年将健康科普纳入医疗、药学、护理等卫生专业人员高级职称评价，推出有财政经费支持的健康科普人才专项、健康科普影响力排行榜等十项举措。健康科普已成为该市医务人员晋升职称的新赛道，

为全市30万名医务人员职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上海市卫生健康委健康促进处处长王彤介绍，该市民健康素养水平已实现17年连升，达到42.09%，成人吸烟率降至19.2%，主要健康指标连续多年居世界发达国家与地区领先水平；健康上海行动考核指标中20项提前达到“健康中国2030”建设目标。

以新科普法为遵循，打造高水平健康科普之城，仍需多维度探索实践。在王彤看来，上海市要从法治化、数智化、开放式、共享型4个维度深入探索，围绕推进法规宣贯落实，推出健康积分制、促进健康科普精准化传播、推动长三角一体化、开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等方面精准发力，持续提升市民健康获得感。

守好“一渠清水”

在健康科普知识“飞入寻常百姓家”的当下，也有一些伪科普披着科学的外衣，在社交媒体的角落、网络论坛的缝隙中悄然渗透，误导公众健康认知，甚至试图影响医疗决策，给公众健康带来危害。

（下转第2版）